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于 2022 年 6 月 3 日届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开展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资格审核通过，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董事会同意提名蔡浩先生、韦钢先生、周石俊先生、杨颖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名章之旺先生、马飞先生、吕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独立董事候选人章之旺先生、马飞先生已承诺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独立董事候选人吕芳女士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章之旺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将于近期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会换届事宜，其中非独立董事和独立董事选举将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6 月 9 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王宗星先生、张艳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由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选举产生。上述 2 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 1 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将自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就任，任期三年。

三、其他情况说明

上述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监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的情形，该等董事候选人、监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的其他情形。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中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为保证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述换届事项前，仍由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届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6 月 10 日

附件：候选人简历

一、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蔡浩，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任职经历：蔡浩先生曾在华冈制造（中国）有限公司、昆山长兴压型板设备有限公司、常熟市宝华建筑装璜材料有限公司昆山分公司、昆山华英博五金建材有限公司任职；2009年11月至2016年6月，任中信博有限执行董事、总经理；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现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截至目前，蔡浩先生直接及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40.8447%，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蔡浩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蔡浩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2、韦钢，男，1973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任职经历：2003年至今就职于南京正普羊毛脂有限公司，任总经理；2011年至今任深圳市达晨财智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年至今任青岛英派斯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3年至今任东莞市雅路智能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悠游堂投资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5年至今任江苏凌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至今任江苏多肯新材料有限公司、上海德必文化创意产业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至今任南京聚焦餐饮管理有限公司董事；2017年至今任南京中科水治理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7年9月至今任发行人董事。

韦钢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韦钢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3、周石俊，男，1984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任职经历：周石俊先生曾在上海昶征经贸有限公司任职；2009年3月至今历任公司营销部总监、华东营销总经理、国内营销负责人等职务，现任公司营销负责人、副总经理等职务。

截至目前，周石俊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融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0.1066%，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周石俊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4、杨颖，男，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主要任职经历：杨颖先生曾在上海泰菱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中国电子系统工程第四建设有限公司、上海朔日金属材料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中信博；2016年6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现担任公司研发中心总工程师。

截至目前，杨颖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融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公司股份0.0682%，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杨颖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亦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二、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章之旺，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93年7月至1996年8月就职于淮南煤矿机械厂财务处；1997年9月至1999年6月就职于江苏华龙会计师事务所；1999年7月至2000年4

月担任安徽省烟草专卖局纪检组（监察处）纪检监察一职；2000年4月至今担任南京审计大学会计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教授。

章之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章之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章之旺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2、马飞，男，197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历。主要任职经历：2009年10月至2012年8月就职于 Symbion Pty Ltd；2012年8月至今担任西交利物浦大学助理副校长一职。

马飞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马飞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马飞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3、吕芳，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任职经历：1999年6月至今，任中国科学院电工研究所可再生能源发电系统研究室战略部部长；2010年至今，担任国际能源署 IEA PVPS PVPS 中的 EXCO 执委会中方代表、TASK1\TASK12 中国代表；2014年至2020年，担任中国可再生能源学会光伏专委会秘书长；2017年至今，担任中国新能源低压电器联盟副理事长；2018年至今，担任国家标准创新基地（光伏）副理事长；2020年至今，担任中国绿色供应链联盟光伏专委会秘书长；2020年至今，担任国际能源署 IEA，全球清洁能源 C3E 女性赋权大使。

吕芳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吕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

立案调查。吕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

三、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简历

1、王宗星，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任职经历：王宗星先生曾在安徽来安县武集乡政府、昆山嘉宇服饰有限公司、新格机电工程技术有限公司、苏州良晟机电工程有限公司任职；2012年5月至今，就职于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任公司人力资源部部长、企管部部长等，现担任公司党支部书记、工会主席、钢贸部副部长。

截至目前，王宗星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份，通过苏州融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公司股份0.0064%，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宗星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王宗星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

2、张艳，女，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主要任职经历：曾在昆山康佳电子有限公司任职；2016年4月至今，就职于江苏中信博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科技发展专员。

张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张艳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张艳女士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适宜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